

## 總目 48 – 政府化驗所

管制人員：政府化驗師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預算 .....	4.112 億元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446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52 個，增幅為 6 個。 .....	2.223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7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	5,770 萬元

### 管制人員報告

#### 綱領

##### 綱領(1)法定化驗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15：衛生(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 綱領(2)諮詢及檢測事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政策範圍 9：內部保安(保安局局長)、政策範圍 23：環境保護、自然護理、能源及可持續發展(環境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32：環境衛生(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 綱領(3)法證事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9：內部保安(保安局局長)。

#### 詳情

##### 綱領(1)：法定化驗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52.5	168.2	167.7 (-0.3%)	186.2 (+11.0%)

(或較 2012-13 原來預算增加 10.7%)

#### 宗旨

- 2 宗旨是根據多項條例及規例的規定，執行有關鑑證分析的法定職能。

#### 簡介

3 政府化驗師根據多項條例及規例的規定，執行鑑證分析的法定職能。工作包括分析食物，確保其符合法例的規定；化驗中西藥物，以配合藥物註冊及質量監控的工作；把危險品分類，以確保符合《危險品條例》(第 295 章)；檢驗應課稅品，以協助釐定關稅；測試玩具、兒童產品和消費品，評估其對市民健康及安全可能造成的影響；測定香煙的焦油及尼古丁含量；檢驗黃金和白金製品的純度；分析消費品是否符合其商品說明；以及查證產品和設備是否符合《度量衡條例》(第 68 章)。政府化驗所(化驗所)提供 24 小時現場支援服務，在發生涉及危險化學品的事故時，為消防處提供協助。

4 二〇一二年，化驗所繼續向私營化驗所外判一些常規的食物化驗工作。在外判工作後，化驗所騰出資源，因應食物法例的修訂，發展新的化驗技術、處理新增的化驗工作，以及展開與外判有關的工作(例如舉辦技術研討會和致力發展化學計量，以支持本地檢測和認證業的發展及其他工作)。化驗所又向食物安全中心提供協助，檢測本港市面上配方奶產品中的營養素含量。在保障衛生方面，化驗所繼續就有關服用含西藥成分的中成藥而導致不良反應的個案，以及有關中藥材摻雜其他藥材或受污染而導致有人中毒的事件，全力進行緊急樣本化驗工作和協助調查。

- 5 有關法定化驗工作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為下列物品進行化驗：				
食物投訴個案 – 在 25 個工作天內 完成化驗工作(%) .....	83	85	85	83

## 總目 48 – 政府化驗所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與食物事故有關的緊急樣本 – 在 2 個 工作天內完成化驗工作(%).....	100	100	100	100
其他食物樣本 – 平均在 19 個 工作天內完成報告(%)#.....	95	100	99	95
藥物(品質控制) – 平均在 14 個 工作天內完成報告(%)#.....	95	99	99	95
藥物(註冊) – 平均在 30 個工作天 內完成報告(%)#.....	90	98	98	90
中藥 – 平均在 30 個工作天內完成 報告(%)#.....	95	97	97	95
危險品 – 平均在 14 個工作天內 完成報告(%)#.....	95	99	100	95
應課稅品及其他商品 – 平均在 10 個工作天內完成報告(%)#.....	95	100	99	95
玩具及兒童產品 – 平均在 15 個 工作天內完成報告(%)#.....	95	96	97	95
消費品 – 平均在 35 個工作天內 完成報告(%)#.....	95	95	97	95
非藥物消費品(商品說明) – 平均在 35 個工作天內完成報告(%)#.....	90	98	97	90

# 由於不同樣本的分析程序各異，因此完成報告所需時間也有所不同。所述的完成報告時間，是指在同一類別的不同樣本及化驗要求下，完成化驗報告平均所需工作天數；「目標」(以百分率標示)則指在同一類別的樣本及化驗要求下，按所訂目標時間完成化驗報告的總成功率。

### 指標

法定化驗的主要工作指標，是在各類服務下進行的化驗數目。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b>進行化驗的數目</b>			
食物投訴樣本 .....	20 456	17 051	18 000
與食物事故有關的緊急樣本 .....	6 747	762	不適用 <sup>^</sup>
其他食物樣本 .....	184 950	185 557	175 000
藥物(品質控制) .....	36 758	35 244	31 000
藥物(註冊).....	19 205	20 792	20 000
中藥 .....	80 579	77 784	80 000
危險品.....	4 727	4 705	5 000
應課稅品及其他商品 .....	9 739	7 775	10 000
非藥物消費品(商品說明) .....	5 375	6 396 <sup>@</sup>	5 000
香煙樣本 .....	12 504	13 536	13 000
玩具及兒童產品.....	18 642	18 532	18 500
消費品.....	15 081	15 004	15 000

<sup>^</sup> 以往數年與食物事故有關的食物樣本緊急化驗需求有所波動，因此難以預算這類食物事故發生的次數或化驗的需求數字。

<sup>@</sup> 二〇一二年的工作量較多，是由於有未能預計及作緊急訴訟用途的樣本。這類應急工作的數字每年均有所波動。

###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6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化驗所將會：

- 提供專業意見並發展化驗技術，為二〇一四年八月實施《食物內除害劑殘餘規例》(第 132CM 章)作好準備；
- 把一些常規的食物化驗工作外判給業界，以支持香港的檢測和認證業的發展，並且更善用化驗所的資源，因應相關法例的修訂，發展新的化驗技術及處理有關工作；

## 總目 48 – 政府化驗所

- 為加快建立香港常用中藥材的標準一事提供支援；以及
- 繼續提供專業諮詢和分析服務，支援執行《商品說明條例》(第 362 章)之下的各項法令及規例。有關的服務涵蓋消費品的分析及真偽鑑定，特別是其真偽備受公眾關注的貴重物品，如珠寶、海味及中藥產品等。

### 綱領(2)：諮詢及檢測事務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3.9	66.6	68.8 (+3.3%)	75.2 (+9.3%)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12.9%)

### 宗旨

- 7 宗旨是向其他政府部門及公共機構提供多元化化學測試及諮詢服務。

### 簡介

8 化驗所為政府在管理和監察環境及執行各種污染管制措施方面，提供全面分析及諮詢服務。本綱領下的主要工作，是對空氣、水及廢物樣本進行化學化驗，以測量各項指標污染物。遇有溢出或洩漏氣體的特別事故，化驗所會到場進行檢測工作。此外，化驗所亦就香港天文台的環境輻射監測計劃和大亞灣應變計劃，提供分析服務。其他工作包括為食物環境衛生署檢驗滲水樣本和泳池水樣本；為勞工處分析有關樣本，以便評估工作環境對職業健康造成的影響；測試政府所採購的物料，以確定符合招標規格；以及辨識含有或使用瀕危物種製造的產品。

9 二〇一二年，化驗所繼續就改善香港環境質素，向政府提供分析服務和專業意見，並進行有關科學研究，進一步擴大環境分析服務的範圍。除了日常工作外，化驗所亦積極參與多項環境影響研究及其他專題計劃，包括根據有毒物質監察計劃，分析環境樣本中有機污染物含量。為配合《空氣污染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規例》(第 311W 章)的實施工作，化驗所提供分析服務，測定建築漆料／塗料、船隻漆料、印墨、黏合劑和密封劑、汽車修補漆料及消費品等受規管產品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含量。至於研發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的分析方法，化驗所已成立特別小組，以盡快定下分析方法。此外，化驗所繼續提供生化柴油的分析服務，以配合《空氣污染管制(汽車燃料)規例》(第 311L 章)所載汽車生化柴油規格的實施工作。化驗所亦就超過 1 300 件物品提供超過 300 項專業意見，以便根據《危險品條例》，把這些物品予以分類；以及就超過 1 000 件物品提供超過 650 項意見，協助實施《化學武器(公約)條例》(第 578 章)和管制戰略物品。

- 10 有關諮詢及檢測事務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目標			
<b>為下列物品進行化驗：</b>				
空氣污染監測樣本－平均在 20 個 工作天內完成報告(%)#.....	95	99	100	95
實地檢測(空氣污染)樣本－平均在 12 個工作天內完成報告(%)#.....	96	100	100	96
作訴訟用途的空氣污染樣本－平均在 18 個工作天內完成報告(%)#.....	97	100	100	97
水質監測樣本－平均在 20 個工作天 內完成報告(%)#.....	96	98	99	96
環境廢物監測樣本－平均在 27 個 工作天內完成報告(%)#.....	95	98	97	95
作訴訟用途的環境廢物樣本－平均在 12 個工作天內完成報告(%)#.....	97	100	100	97
輻射監測樣本－平均在 12 個工作天 內完成報告(%)#.....	95	100	100	95
除害劑樣本－平均在 36 個工作天內 完成報告(%)#.....	93	100	100	93
滲水及泳池水樣本－在 10 個工作天 內完成報告(%)#.....	96	97	97	96

## 總目 48 – 政府化驗所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其他樣本 – 平均在 25 個工作天內 完成報告(%)#.....	90	98	99

# 由於不同樣本的分析程序各異，因此完成報告所需時間也有所不同。所述的完成報告時間，是指在同一類別的不同樣本及化驗要求下，完成化驗報告平均所需工作天數；「目標」(以百分率標示)則指在同一類別的樣本及化驗要求下，按所訂目標時間完成化驗報告的總成功率。

### 指標

諮詢及檢測事務的主要工作指標，是在各類服務下進行的化驗數目。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b>進行的化驗數目</b>			
空氣污染監測樣本 .....	67 885	72 871	69 600
作訴訟用途的空氣污染樣本 .....	2 437	2 961	3 000
實地檢測(空氣污染)樣本 .....	483	502	450
水質監測樣本 .....	125 592	123 168	124 600
環境廢物監測樣本 .....	11 976	12 150	11 200
作訴訟用途的環境廢物樣本 .....	284	300	200
除害劑樣本 .....	378	240	300
滲水及泳池水樣本 .....	28 832	38 771	40 000
<b>雜項</b>			
輻射監測樣本 .....	4 219	4 594	4 700
其他樣本 .....	5 009	9 956	8 300

###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1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化驗所將會：

- 繼續提供分析服務，包括分析生化柴油，以支援《空氣污染管制(汽車燃料)規例》的實施；以及
- 繼續為政府各部門提供支援，以履行《關於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的斯德哥爾摩公約》和《關於在國際貿易中對某些危險化學品和農藥採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約》。具體來說，化驗所將為該兩條公約新增的受管制化學品組別的分析工作購買精密儀器，在研發化驗方法時提供技術支援。

### 綱領(3)：法證事務

	2011-12 (實際)	2012-13 (原來預算)	2012-13 (修訂)	2013-1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30.9	140.4	144.6 (+3.0%)	149.8 (+3.6%)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6.7%)

### 宗旨

12 宗旨是為刑事司法制度提供全面和公正的法證服務。

### 簡介

13 化驗所為各執法部門(主要包括香港警務處、香港海關、入境事務處和消防處)提供全面的法證服務。有關服務分為2個主要工作範疇：刑事科學及品質管理，以及藥物、毒理及文件。法證事務部亦提供24小時現場搜集罪證服務，包括在一般罪案現場搜集證據，以及負責在需要專門知識的現場(例如火災調查、交通意外重組、血迹分析及製毒案件)搜集罪證。

14 此外，化驗所亦為衛生署(美沙酮供服計劃)、社會福利署、懲教署、香港警務處和其他有需要的機構，透過尿液化驗，甄別和監察囚犯、接受康復服務或受感化人士的濫藥行為。

15 以下「目標」的定義為完成時間不超過指定工作天數的個案所佔的百分率。有關法證事務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 總目 48 – 政府化驗所

### 目標

目標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計劃)
<b>個案</b>			
生物化學分類(脫氧核糖核酸紋印分析) –			
非複雜個案 – 在 66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8	93
複雜個案 – 在 130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3	92
脫氧核糖核酸數據庫(脫氧核糖核酸紋印分析) – 在 22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4	93
親子關係檢測(脫氧核糖核酸紋印分析) – 在 22 個工作天內完成(%) <sup>Δ</sup> .....	90	95	95
痕迹證據分析 – 在 66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0	90
意外事件重組 – 在 66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4	91
檢獲毒品個案 – 在 11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2	91
檢獲大量毒品及製造毒品個案 – 在 44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0	89
其他非法藥物活動 – 在 120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4	99
毒理分析 – 在 33 個工作天內完成(%) .....	85	87	86
尿液藥物化驗 –			
美沙酮診所 – 在 11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1	91
司法鑑證 – 確認(常規) – 在 22 個工作天內完成(%) .....	85	89	93
司法鑑證 – 確認(加強感化) – 在 5 個工作天內完成(%) .....	100	100	100
藥後駕駛 – 在 33 個工作天內完成(%) <sup>Ω</sup> .....	85	不適用	89
酒後駕駛 – 在 11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7	98
筆迹鑑證 – 在 66 個工作天內完成(%) .....	85	91	94
偽造文件鑑證 – 在 33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0	93	95
特快偽造文件鑑證服務 – 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 .....	99	99	100

<sup>Δ</sup> 數字是從化驗所收到樣本進行基因測試時起計，直至化驗所內部完成這些樣本的脫氧核糖核酸分析後發出基因資料為止的工作天數。

<sup>Ω</sup> 由二〇一二年起的新訂目標。當局已修訂法例，訂立較嚴厲的管制措施，以更有效打擊藥後駕駛問題。修訂條文於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生效。有關個案在該日期後提交。

## 總目 48 – 政府化驗所

### 指標

法證事務的主要工作指標，以每個服務類別下的已調查個案數目、簽發的法定證明書或技術報告和證人供詞數目，以及參與罪案現場調查次數衡量。

	2011 (實際)	2012 (實際)	2013 (預算)
<b>刑事科學及品質管理科</b>			
已調查個案數目			
脫氧核糖核酸數據庫 .....	3 502	3 295	3 500
生化化驗 –			
非複雜個案 .....	430	479	500
複雜個案 .....	1 441	1 338	1 300
親子關係檢測 .....	2 409	2 195	2 300
化學化驗 .....	746	716	720
物理化驗 .....	602	772	700
<b>藥物、毒理及文件科</b>			
已調查個案數目			
受管制藥物 .....	5 414	5 418	5 400
毒理分析 .....	2 649	2 688	2 800
尿液藥物化驗 –			
美沙酮診療所 .....	12 659	13 856	13 000
司法鑑證 – 確認(常規) .....	30 184	27 711	29 000
司法鑑證 – 確認(加強感化) .....	3 376	2 317	6 000
藥後駕駛‡ .....	不適用	44	70
酒後駕駛 .....	58	58	60
文件鑑辨 .....	815	700	800
<b>法證事務部</b>			
簽發法定證明書數目 .....	5 516	5 590	5 600
技術報告／證人供詞數目 .....	11 416	11 782	11 700
參與罪案現場調查次數 .....	391	413	400

‡ 由二〇一二年起的新訂目標。當局已修訂法例，訂立較嚴厲的管制措施，以更有效打擊藥後駕駛問題。修訂條文於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五日生效。有關個案在該日期後提交。

###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16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內，化驗所將會：

- 繼續在尿液藥物化驗個案的「司法鑑證 – 確認」方面為政府部門進行分析工作，例如支援加強感化服務的先導計劃，以打擊青少年吸毒問題(即加強為裁判法院提供的服務，樣本化驗服務範圍由現時的 2 個裁判法院擴展至全部 7 個)。

## 總目 48 – 政府化驗所

財政撥款分析				
	2011-12 (實際) (百萬元)	2012-13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2-13 (修訂) (百萬元)	2013-14 (預算) (百萬元)
<b>綱領</b>				
(1) 法定化驗 .....	152.5	168.2	167.7	186.2
(2) 諮詢及檢測事務 .....	63.9	66.6	68.8	75.2
(3) 法證事務 .....	130.9	140.4	144.6	149.8
	347.3	375.2	381.1 (+1.6%)	411.2 (+7.9%)
				(或較2012-13原來 預算增加9.6%)

###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 綱領(1)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850 萬元(11.0%)，主要由於淨增加 3 個職位，以及購置非經營設備、專門用途的物料及其他運作開支的需求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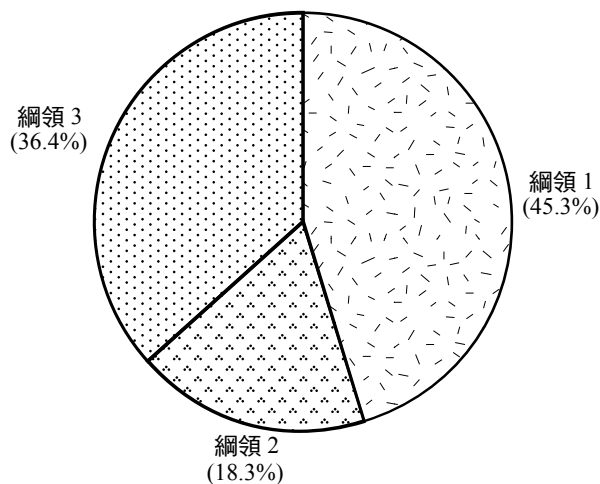
#### 綱領(2)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40 萬元(9.3%)，主要由於購置非經營設備、專門用途的物料及其他運作開支的需求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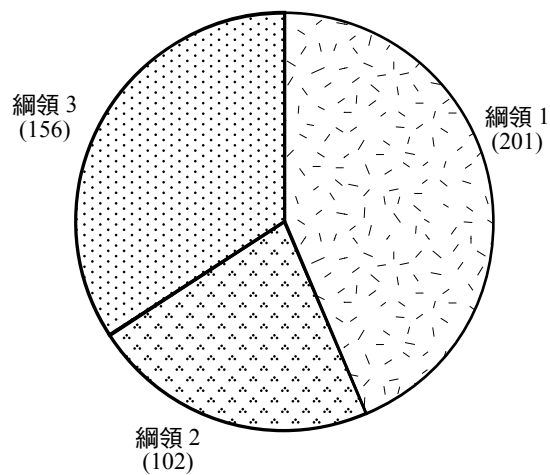
#### 綱領(3)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20 萬元(3.6%)，主要由於增加 3 個職位，以及購置非經營設備、專門用途的物料及其他運作開支的需求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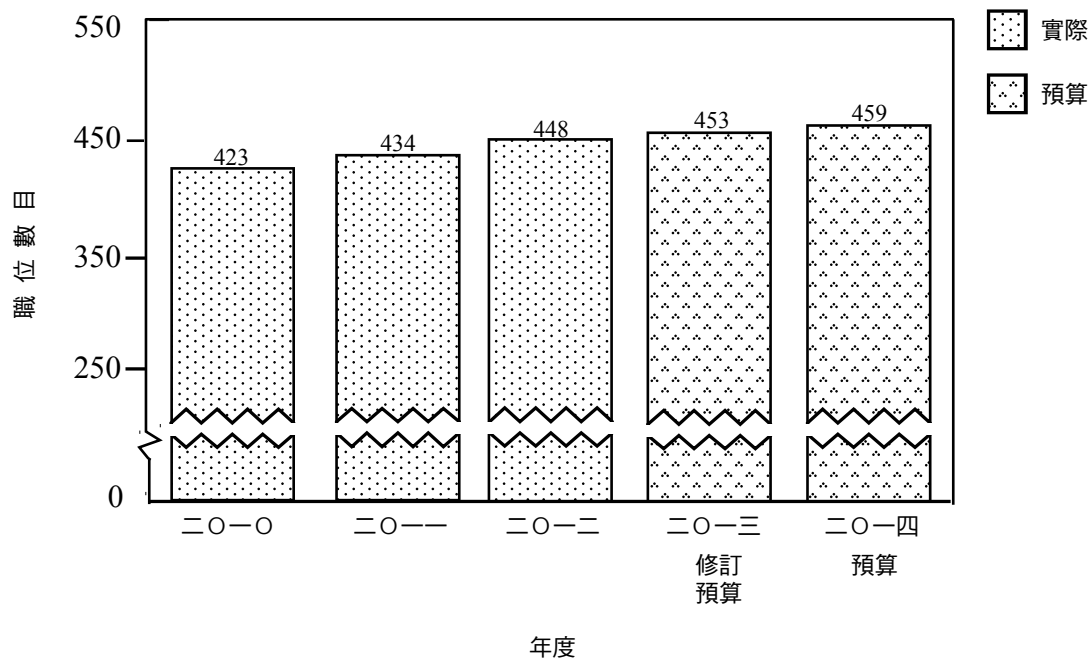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 總目 48 – 政府化驗所

分目 (編號)	2011-12 實際開支	2012-13 核准預算	2012-13 修訂預算	2013-14 預算	
	\$'000	\$'000	\$'000	\$'000	
<b>經營帳目</b>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	312,056	324,520	334,384	<b>340,992</b>
	經常開支總額 .....	312,056	324,520	334,384	<b>340,992</b>
	經營帳目總額 .....	312,056	324,520	334,384	<b>340,992</b>
<b>非經營帳目</b>					
機器、設備及工程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	20,056	35,483	31,469	<b>57,695</b>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	15,194	15,225	15,225	<b>12,553</b>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總額.....	35,250	50,708	46,694	<b>70,248</b>
	非經營帳目總額.....	35,250	50,708	46,694	<b>70,248</b>
	開支總額.....	<b>347,306</b>	<b>375,228</b>	<b>381,078</b>	<b>411,240</b>

## 總目 48 – 政府化驗所

###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政府化驗所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411,240,000 元，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0,162,000 元，而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63,934,000 元。

#### 經營帳目

#####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40,992,000 元，用以支付政府化驗所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政府化驗所的人手編制有 453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會淨增加 6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222,333,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1-12 (實際) (\$'000)	2012-13 (原來預算) (\$'000)	2012-13 (修訂預算) (\$'000)	2013-14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14,179	225,763	235,627	239,529
— 津貼.....	1,172	1,391	1,391	1,468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	359	458	518	594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	6,347	7,652	7,930	8,661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89,999	89,256	88,918	90,740
	<u>312,056</u>	<u>324,520</u>	<u>334,384</u>	<u>340,992</u>

#### 非經營帳目

##### 機器、設備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12,553,000 元，較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2,672,000 元(17.6%)，主要由於二〇一三至一四年度購置替換物品和新物品的需求有所減少。

## 總目 48 – 政府化驗所

		承擔額			
分目 (編號)	項目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12 止 的累積開支	2012-13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b>非經營帳目</b>					
603	<b>機器、車輛及設備</b>				
814	更換 1 套香煙測試機 .....	2,499	—	—	2,499
816	購置 1 套可處理食物所含有毒 金屬類別分析的儀器 .....	5,845	—	4,330	1,515
819	購置 1 組用於確定化學標準物 純度的分析儀器，以支援 新食物監管條例 .....	7,700	—	—	7,700
884	更換 1 組綜合高效液相色譜－ 串聯高分辨率質譜系統 .....	4,883	—	—	4,883
886	購置 1 組用於鑑定生物物種 真偽的分析儀器，以協助 執行《商品說明條例》 .....	4,782	—	—	4,782
887	購置 1 組用於協助執行新 《食物內除害劑殘餘規例》 的分析儀器 .....	4,676	—	—	4,676
888	更換 1 組用於檢測環境監察 樣本中痕量有機污染物的 綜合氣相色譜儀系統 .....	4,200	—	—	4,200
889	更換 1 組用於檢驗藥劑樣本的 綜合液相色譜質譜儀系統 .....	4,000	—	—	4,000
890	更換 1 組用於檢驗西藥製品的 綜合液相色譜質譜儀系統 .....	4,000	—	—	4,000
891	更換 1 組用於協助執行《水污染 管制條例》(第 358 章)的 電感耦合等離子體質譜儀 系統 .....	3,150	—	—	3,150
892	以 1 組三階段四極柱式質譜儀 替換 1 組桌面型液相色譜 質譜儀系統 .....	2,940	—	—	2,940
893	更換 1 組液相色譜質譜儀 系統 .....	2,800	—	—	2,800
896	更換 1 組綜合液相色譜質譜儀 系統 .....	5,510	—	—	5,510
897	更換 1 組為所呈遞的生物標本 進行毒理檢測內藥物及毒物 鑑定的高效液相色譜儀 系統 .....	5,040	—	—	5,040
	總額 .....	62,025	—	4,330	57,695